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Xinhua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719)

委任董事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起委任陳仲戟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起委任陳仲戟先生（「陳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仲戟先生，41歲，自二零零七年七月起擔任興業銅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負責該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職能。於加入該集團前，彼曾任職於國際會計師行超過八年，並於中國國有企業擔任首席財務官等多個主要職務約兩年。彼於審計、會計及企業財務領域擁有逾十七年經驗。陳先生持有澳大利亞坎培拉大學頒授的會計專業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除上述所披露外，陳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位，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陳先生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通告日期，陳先生並無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權益。陳先生尚未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其二零一四年建議的薪酬約為人民幣50,000元。陳先生的薪酬是根據其資歷及本公司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而定的。陳先生任期自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開始，至本公司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止。

除此之外，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而言，陳先生並無任何事項需要披露，也沒有任何事項需要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歡迎陳先生的加入。

承董事會命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張代銘
董事長

中國 淄博，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之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張代銘先生（董事長）

杜德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寶泉先生

劉洪渭先生

陳仲戟先生

非執行董事：

任福龍先生

徐 列先生

趙 斌先生